第二節 航運聯營組織現況

我國目前唯一的海運聯營組織係由營運國際航線之國籍船舶運送業者組成之中華民國海運聯營總處，其前身為「海外航務聯營總處」，主要是由原國營招商局、陽明海運公司、臺灣省營臺灣航業公司與民營航業公司等所組成。該組織成立目的在於秉承交通部督導與國輪同業之付託，拓展我國對外航運聯營業務。

該處成立於民國 73 年，截至 97 年底止計有 16 家會員公司，68 艘船舶，計 334 萬餘載重噸，約佔國籍船舶總噸之 71% 。由於該處成立宗旨係致力於達成健全進口原物料及民生物資之海運體系，並協助穩定國內物價水準，此外，並協調參與各種相關國際海事活動、研究海事國際公約、蒐集海運先進國家之海運政策與法令、拓展與友好國際海事組織及各國船東協會建立正式溝通管道等公共事務。

該處依「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進口物資器材海運運送作業辦法」之相關規定，經申請認可為專責機構，負責規劃推薦國籍船舶運送業承運政府所需進口物資器材，以促使運價合理穩健，降低進口原物料及民生必需品之成本，並鼓勵業者建立適當規模之國籍船隊，俾利發展國家整體經濟。該處執行上開辦法自 95 年 1 月起至 97 年 12 月底止，大宗物資契約期間一年以上之運務實際承運 42 船次，載重噸數為 316 萬餘公噸；一年以下之運務實際承運 26 船次，載重噸數為 182 萬餘公噸；一般雜貨部分，實際載運量為 2,114 TEU。